

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 中心

2024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二、2024 年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 明	
(一) 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1)
(二)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
(三)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
(五)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2)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4)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5)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6)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6)
三、名词解释	(7)
四、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9)

一、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为杭州市民政局下属单位。本单位性质为事业单位，

主要职能：

1. 开展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养老服务行业指导工作；
2. 开展养老服务标准的研究拟订和智能养老应用的组实施工作；
3. 承担养老服务相关培训和养老服务基本队伍建设工作；4. 承担全市养老服务行业评估、检查的事务工作；
5. 开展全市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

从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内设：综合管理科、业务指导科。

二、2024年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详见表 1-3）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597.58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详见表 1-3）

2024 年收入预算 597.5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8.22 万元，增长 6.8%，主要原因是智慧养老监管及呼叫服务平台运维经费增加。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97.58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详见表 1-3）

2024 年支出预算 597.5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8.22 万元，增长 6.8%，主要原因是智慧养老监管及呼叫服务平台运维经费增加。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7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85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278.61 万元，占 46.6%；日常公用支出 44.37 万元，占 7.4%；项目支出 274.60 万元，占 46%。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详见表 4）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97.5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597.5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7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8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详见表 5）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97.5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38.22万元，增长6.8%，主要原因是智慧养老监管及呼叫服务平台运维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588.73万元，占98.5%；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8.85万元，占1.5%。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预算为566.38万元，主要用于智慧养老监管及呼叫服务平台运维经费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35.25万元，增长6.6%，主要原因是智慧养老监管及呼叫服务平台运维经费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为14.9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68万元，增长4.8%，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为7.45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在职人员职业年金方面的支出。比上

年执行数增加 0.34 万元，增长 4.8%，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为 8.85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96 万元，增长 28.4%，主要原因是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详见表 6）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22.9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8.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4.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详见表 7）

2024年优化调整市本级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管理方式：年初各单位不编制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各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年初预算均为“0”；年度执行中，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和因公出国（境）计划审批情况，各单位相应调增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剔除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管理方式优化调整不可比因素后，同口径增加（减少）0万元。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等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详见表8）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详见表 9）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3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34.6 万元。

2.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和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详见表 11）

2024年本单位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当年财政拨款274.60万元，一级项目2个，详见附件。同时，将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开展绩效自评。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单位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8.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0.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四、2024年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预算公开表

表 1. 2024 年市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2024 年市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2024 年市级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2024 年市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2024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6. 2024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7. 2024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表 8. 2024 年市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9. 2024 年市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10. 2024 年市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1. 2024 年市级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表

表1： 2024年市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按支出功能分）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97.5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7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97.58	卫生健康支出	8.85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597.58	本年支出合计	597.5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97.58	支出总计	597.58

表2： 2024年市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 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收入合计	597.58	597.58	597.5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73	588.73	588.73														
民政管理事务	566.38	566.38	566.38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66.38	566.38	566.3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5	22.35	22.3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0	14.90	14.9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5	7.45	7.45														
卫生健康支出	8.85	8.85	8.8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5	8.85	8.85														
事业单位医疗	8.85	8.85	8.85														

表3： 2024年市级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支出合计	597.58	278.61	44.37	274.6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73	269.76	44.37	274.60			
民政管理事务	566.38	247.41	44.37	274.60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66.38	247.41	44.37	274.6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5	22.3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0	14.9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5	7.45					
卫生健康支出	8.85	8.8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5	8.85					
事业单位医疗	8.85	8.85					

表4： 2024年市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按支出功能分）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597.58	一、本年支出合计	597.5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97.5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73
政府性基金预算		卫生健康支出	8.8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97.58	支出总计	597.58

表5： 2024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7.58	322.98	278.61	44.37	274.6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73	314.13	269.76	44.37	274.60
民政管理事务	566.38	291.78	247.41	44.37	274.60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66.38	291.78	247.41	44.37	274.6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5	22.35	22.3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0	14.90	14.9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5	7.45	7.45		
卫生健康支出	8.85	8.85	8.8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5	8.85	8.85		
事业单位医疗	8.85	8.85	8.85		

表6： 2024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2.98	278.61	44.37
工资福利支出	278.01	278.01	
基本工资	38.98	38.98	
津贴补贴	45.11	45.11	
奖金	24.73	24.73	
绩效工资	86.41	86.4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0	14.90	
职业年金缴费	7.45	7.4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5	8.8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0	2.00	
住房公积金	21.33	21.33	
医疗费	0.98	0.9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27	27.27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37		43.37
办公费	6.49		6.49
印刷费	4.50		4.50
咨询费	2.00		2.00
邮电费	0.05		0.05
差旅费	2.50		2.50
维修(护)费	0.30		0.30
会议费	2.00		2.00
培训费	1.00		1.00
劳务费	1.00		1.00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工会经费	4.00		4.00
福利费	8.89		8.89
其他交通费用	5.00		5.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4		4.6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0	0.6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0	0.60	
资本性支出	1.00		1.00
办公设备购置	1.00		1.00

表7： 2024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注：本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8： 2024年市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9： 2024年市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故本表无数据

表10： 2024年市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274.60	274.60				
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养老服务行业指导和评估	50.00	50.00				
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智能养老应用	224.60	224.60				

表11： 2024年市级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表

单位名称： 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绩效目标
	合计	274.60	
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养老服务行业指导和评估	50.00	选拔优秀护理员参加省部级大赛，树立领军人才队伍，在全社会初步营造尊重、理解养老服务从业人员的氛围；全面提升养老服务职业化、专业化、规范化水平；对约140家养老服务机构进行等级评定，对约40家养老服务机构开展等级复核。
杭州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智能养老应用	224.60	进一步推进“互联网+养老”服务平台深化应用，挖掘“互联网+”在养老领域的应用服务场景；年度签约并享受智慧养老服务人数 14万人；老人服务终端发放比例达95%以上；热线接听回访满意度95%以上；完成养老服务补贴使用分析和监管，每月出具监管报告。